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111年花蓮縣五合一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
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需要「**現任公教人員、新住民
及大專院校生**」加入

花蓮縣第19屆縣長、第20屆縣議員、第19屆鄉(鎮、市)長、第22屆鄉(鎮、市)民代表、村(里)長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定於 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投票！

邀請您熱心參與

擔任各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共同創造優質選務品質

報名資格

-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18歲(民國93年11月26【包括當日】日以前出生)，以戶籍設於花蓮縣之現任公教人員(含工友、約聘任僱及臨時人員)、新住民及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優先遴聘，以保障工作人員之投票權。
- 二、歡迎各**機關學校員工、新住民及大專院校在學學生**主動向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公所民政課報名。

福利與義務

- 一、經報名登記後必須參加鄉(鎮、市)公所舉辦的講習會才能正式擔任選務工作，參加講習者可憑通知函向機關、學校辦理公假手續。
- 二、經遴選為工作人員者，須在投票日當天至投開票所擔任有關投票、開票之工作，將由主任管理員、主任監察員指導之。
- 三、福利：
 - (一)講習費200元。
 - (二)投票日午餐由公所準備。
 - (三)投票日津貼。(主任管理員3,800元、主任監察員3,100元、管理員2,500元)**另增加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津貼。**
 - (四)依據教育部108年9月4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77978號函示:公立學校教師擔任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主任監察員及管理員者，於投票日前一日(11月25日)至公所點領選舉票及佈置投開票所期間，應准予公假登記並核支該公假所遺課務之鐘點費，以利選務工作順利推動。

(五) 公教人員參加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訓儲講習及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將依講習時數核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六) 經機關學校推薦或同意參加，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執行職務，工作完成後可憑派令向單位申請**補假2天**（以本次選舉為限）。

(七) 經機關學校推薦或同意參加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執行職務，未發生任何疏失，圓滿達成任務者，依照中央選舉委員會核定獎勵標準予以敘獎。

(八) 上開公假、補假及敘獎事宜，僅適用於現任公教人員。

***機關學校員工欲參加者請向各單位人事或相關承辦人員報名遴薦；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新住民，請於本會網站最新消息請自行下載列印報名表填寫傳真或E-mail)公所、花蓮縣選舉委員會登記。**



花蓮縣選舉
委員會網頁

各鄉（鎮、市）公所聯絡方式

機關別	公務電話	傳真號碼	電子信箱
花蓮市公所	8322141-102	03-8342324	chleezd@nt.hualien.gov.tw
鳳林鎮公所	8762771-162	03-8762469	FFL1130@hotmail.com
玉里鎮公所	8883166-116	03-8882674	tujj@hlyl.gov.tw
新城鄉公所	8267223-116	03-8267926	df05@nt.sinchen.gov.tw
吉安鄉公所	8523126-157	03-8539021	a123@nt.ji-an.gov.tw
壽豐鄉公所	8652131-126	03-8652505	jeer@shoufeng.hl.gov.tw
光復鄉公所	8702206-249	03-8703711	guangfu270@nt.guangfu.gov.tw
豐濱鄉公所	8791350-126	03-8791184	eaker5678@nt.feng-bin.gov.tw
瑞穗鄉公所	8872222-137	03-8875547	wlplplpw@nt.juisui.gov.tw
富里鄉公所	8831110-200	03-8831816	mashi9001@hotmail.com
秀林鄉公所	8612116-208	03-8611185	xiulin8885@nt.shlin.gov.tw
萬榮鄉公所	8751321-135	03-8751513	ca1090@nt.wanrung.gov.tw
卓溪鄉公所	8883118-34	03-8883421	batu0407@gmail.com
花蓮選舉委員會	82333425-19、15	03-8228962	hlec13@cec.gov.tw